

证券代码：874075

证券简称：乔路铭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乔路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乔路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常小东、金平亮、宋寒斌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常小东，男，1977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8 年 9 月至 2008 年 7 月于浙江东方职业技术学院任教师；2008 年 7 月至 2020 年 7 月，历任温州大学瓯江学院教师、经管学院副院长、质量发展研究院院长，现任温州大学质量发展研究院教师。2012 年 11 月至今历任温州市质量管理与品牌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温州市质量管理与品牌研究中心主任；2016 年 7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温州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9 月至今任温州市人民政府法制办立法专家；2017 年 5 月至 2023 年 10 月任浙江熊猫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7 月至今，任温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5 月至今，任八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8 月至今，任乔路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金平亮，男，1980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5 年 3 月至 2006 年 8 月，于中国移动（浙江）任品牌经理；2006 年 8 月至 2009 年 1 月，于 ColinNg&Partners 任外籍法律顾问；2009 年 3 月至 2010 年 2 月，于北京中伦律师事务所任律师；2010 年 5 月至今，于国浩律师

（北京）事务所任律师。2023年8月至今，任乔路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宋寒斌，男，197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税务师。1990年8月至1993年9月，于杭州铁路分局任会计师；1993年10月至1998年7月，于浙江华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注册会计师；1998年8月至2011年12月，于浙江五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历任注册会计师、董事、董事长等；2001年1月至2012年12月，于浙江五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2年1月至今，于浙江普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副主任会计师；2012年6月至今，于浙江普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7年3月至2023年3月，任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4月至今，任晨辉光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2月至2022年12月，任杭州网银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5月至今，任宁波天瑞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8月至2024年2月，任乔路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3年度公司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会议、5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常小东、金平亮、宋寒斌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常小东	3	3	0	0	否	2
金平亮	3	3	0	0	否	2
宋寒斌	3	3	0	0	否	2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常小东、金平亮、宋寒斌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2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3年8月28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3年9月11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2、《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可行性的议案》； 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6、《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 8、《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	同意

		<p>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就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下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事项进行承诺并接受约束的议案》；</p> <p>10、《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p> <p>11、《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中介机构的议案》；</p> <p>12、《关于制定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p> <p>13、《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p>	
--	--	---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 2023 年度履职期间内，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形。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独立董事宋寒斌已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因个人原因中离职，不再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

在任职过程中，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对公司、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充分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了解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关键事项发表客观中立的独立意见，关注外部环境对公司造成的影响。对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现状，结合自身在行业、财务及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知识，提出合理建议，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予以采

纳。在任职过程中，独立董事就公司相关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乔路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常小东、金平亮、宋寒斌

2024年4月29日